

許鏜輝 主編

中國語文研究
期刊

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
出版

三編 第五冊

王筠《說文解字句讀》
「聲符兼義」探析

馬偉成 著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三 編

許 燦 輝 主 編

第 5 冊

王筠《說文解字句讀》「聲符兼義」探析

馬 偉 成 著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王筠《說文解字句讀》「聲符兼義」探析／馬偉成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2〔民101〕

目 2+286 面；21×29.7 公分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三編；第5冊)

ISBN：978-986-322-050-3 (精裝)

1. 說文解字 2. 中國文字 3. 研究考訂

802.08

101015853

ISBN-978-986-322-050-3



9 789863 220503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三 編 第 五 冊

ISBN：978-986-322-050-3

王筠《說文解字句讀》「聲符兼義」探析

作 者 馬偉成

主 編 許鈇輝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2年9月

定 價 三編 18 冊 (精裝) 新台幣 4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王筠《說文解字句讀》「聲符兼義」探析

馬偉成 著

作者簡介

馬偉成，民國五十九年生，逢甲大學中文博士，曾為逢甲及大葉大學之兼任講師，目前為逢甲及大葉大學之兼任助理教授。

提 要

形聲字的出現，標誌著漢字由表意文字走向表音文字的變革，形聲字的聲符具有相對穩定性，它不僅單純記錄語音，更有示意功能；「聲符兼義」早從先秦典籍已有記載，漢代許慎《說文解字》出現為數不少「亦聲字」，可視為「聲符兼義」理論之發現，宋代王聖美的「右文說」則是「聲符兼義」理論之提出，到了清代，文字學家相繼闡述「右文說」理論，故「音近義通」及「因聲求義」的方法於此臻於系統化。

清代「說文四大家」中段玉裁和王筠在其著作皆有標誌「聲符兼義」之字例，本論文將王筠《說文解字句讀》中出現「聲兼意」字例進行剖析，探究王筠如何處理「聲符兼義」問題，並且和段玉裁的進行比較，端看二人之異同，最後對於王筠分項「聲兼意」提出看法並總結「聲符兼義」對於文字源流之意義及價值。

凡 例

- 一、本論文採用版本：大徐本以平津館校刊爲底本，台北世界書局出版；小徐本以清道光祁嵩藻刻本爲底本，北京中華書局出版；段注本以經韻樓臧版爲底本，台北天工書局出版；王筠《說文釋例》以清道光刻本影印爲底本，《文解字句讀》以清道光刻本影印爲底本，二書皆爲北京中華書局出版。
- 二、本文援用聲韻之反切以宋陳彭年等修澤存堂本《宋本廣韻》（簡稱《廣韻》）爲底本，台北黎明文化出版，聲類依據黃侃分四十一聲紐；韻類依據《廣韻》二〇六韻，古韻歸類依據陳新雄三十二韻部，輔以錢大昕「古音娘、日二紐歸泥說」、「古無舌上音」，曾運乾「喻三古歸匣」、「喻四古歸定」及錢玄同等人說法修訂之。
- 三、文中提及《說文》皆以大徐本爲底本，除非各家在文字說解上有異才會註明，原則上皆以段注《說文解字注》示之。
- 四、王筠說解字形皆自《說文解字句讀》摘錄而得。
- 五、爲求行文一致性，筆者親炙師長於姓名中加「師」，其餘引用現代學人一律不加稱謂「先生」，並無不敬之意。
- 六、文中甲文使用版本爲《甲骨文編》（台北：大化書局），次以徐中舒編《甲骨文字典》（四川：四川辭書）金文則使用容庚《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

七、文中出現之甲、金文者，除援引作者之字例外，其餘出現書名之簡稱者，爲：

簡 稱	書 名 全 稱	作 者 暨 編 著 者
合集	甲骨文合集	中國社科院歷史語言所
甲	殷虛文字甲編	董作賓
乙	殷虛文字乙編	董作賓
前	殷虛書契前編	羅振玉
後	殷虛書契後編	羅振玉
粹	殷契粹編	郭沫若
掇	殷契拾掇	郭若愚
佚	殷契佚存	商承祚
鐵	鐵雲藏龜	劉鶚
拾	鐵雲藏龜拾遺	葉玉森
誠	誠齋殷虛文字	孫海波
鄴	鄴中片羽	黃濬



目 次

凡 例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2
第二節 研究界定	5
一、研究文本	5
二、研究意義	7
第二章 形聲釋名	9
第一節 形符與聲符的會合	9
一、主半形半聲者	9
二、主半義半聲者	11
三、形爲主，聲爲輔——初有形無聲者	14
四、聲爲主，形爲輔——初有聲無形者	16
五、聲即義（或「聲符兼義」）	18
第二節 形符與聲符的動賓關係	26
第三節 形聲字之來源	29
一、由「假借」方式造就形聲字	32
二、由「轉注」方式造就形聲字	35
三、孳乳	41
四、變易	42
第四節 會意、形聲之辨	44
一、「會意」定義	44

二、構成會意字的標準	51
三、小結	58
第五節 王筠會意釋例	59
第三章 形聲字「聲符兼義」之探究	65
第一節 聲符兼義的源流	66
一、「亦聲字」——「聲兼意」理論的發現	68
二、右文說——「聲兼意」理論的提出	78
三、音近義通	105
第二節 形聲字「聲符兼義」產生原因	110
一、社會文化面	111
二、文字歷程方面	112
第三節 「會意兼聲」是否存在	115
一、「會意兼聲」的探究	115
二、王筠的「會意兼聲」探究	118
三、小結	120
第四節 「會意兼聲」應視為形聲或會意	120
第四章 王筠形聲之術語	123
第一節 王筠對「形聲」之定義	128
第二節 王筠關於「聲兼意」字例之術語	133
第三節 段玉裁形聲之術語	201
一、段玉裁關於「聲符兼義」字例之術語	202
二、段玉裁分類「聲符兼義」之術語必要性與否	228
第四節 王筠與段玉裁在「聲符兼義」相同之字例	229
第五章 結 論	233
第一節 王筠「聲兼意」理論探析	233
第二節 「聲符兼義」的研究價值	236
參考書目	239
附錄一：會意字表	247
附錄二：關於「無聲字多音」	281

第一章 緒 論

形聲字在許慎《說文解字》中的數量是最為可觀的，據李孝定統計，在殷商甲骨文中形聲字約佔 27.24%，在小篆中佔 81.24%，在宋代楷書中佔 90%，〔註 1〕可知形聲系統在文字構形系統中居主流地位，且「形聲字的產生代表了表意漢字發展的最高階段。」，〔註 2〕因為透過形符和聲符的結合，解決了表意文字無法概括事物形象的缺憾，周祖謨亦說道：

由象形文字產生表意文字之後，文字就逐漸豐富起來了。可是語言的詞彙隨著人對客觀事物認識的日益擴展和加深而日趨豐富，文字勢必也要增多，單純應用象形、表意的方法來造字也就行不通了。因為事物有形可象的未必都能描繪得出，遇到無形可象的或難以表

〔註 1〕 李孝定將甲骨文字、朱駿聲《六書爻例》及鄭樵《六書略》三類統計比較得出之結果。見李孝定《漢字的起源與演變論叢》「從六書的觀點看甲骨文字」，頁 21，台北：聯經出版。近來統計數字已有變動（其因李氏以「六書」分類，張氏以「四書」分類），如張麗花《甲骨文字四書說研究》指出，在已識 968 個甲骨文字中有 352 個形聲字，比例為 36.36%，頁 208，國立臺灣師大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 87 年 6 月；鄭佩華《〈說文解字〉形聲字研究》指出，據《說文解字》中將近 9834 個字加以統計（含大徐新附字），其中約有 8648 個形聲字，比例約 87.9%，一章「緒論」，頁 22，國立臺灣師大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 87 年 6 月。

〔註 2〕 援引李國英《小篆形聲字研究》「引言」，頁 1，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西元 1996 年 6 月一版一刷。

現的就更有困難。於是不得不另外想辦法。最好的辦法就是表音。

〔註3〕

這種構字簡明、使用方便的象形文字適應性強，自然成爲先民喜愛及接受，因此原始文字由圖形、記號到可以獨立表示事物形象的「文」，是一種自然規律，也是一種歸納性的文字系統，周祖謨又說：

在文字發展的過程中，自然先有接近於圖畫的文字，後有表音的文字。但是這些階段不是截然可分的。有了圖形文字的時候，就可以有表意的成分；有了表意文字的時候，也就可以有表音的成分。由象形、表意趨向於表音，這就是漢字發展的內部規律。〔註4〕

當文字的內部規律發展到成熟階段，也就產生了形聲字。〔註5〕

第一節 研究動機

東漢許慎《說文解字》是文字學史上第一部字書，其書重要性除在於收字豐富、包含從戰國到東漢時期的文字外，對於以文字爲基點、推論古代的社會文化，更有莫大的裨益。許慎說道撰寫《說文解字》的動機：

蓋文字者，經藝之本，王政之始，壽人所呂垂後，後人所呂識古，故曰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嘖而不可亂也。今敘篆文，合呂古籀，博采通人，至於小大，信而有證。稽誤其說，將呂理群類、解謬誤、曉學者、達神旨。〔註6〕

如此嚴謹的著書態度對於日後「說文學」的研究者啓發諸多研究方向，不論是抱持尊崇或懷疑態度的學人無不秉持嚴肅謹慎的思維研究《說文》，因此「說文

〔註3〕 見周祖謨《問學集·漢字的產生與發展》上冊，頁6，北京：中華書局。西元1981年3月一版二刷。

〔註4〕 見周祖謨《問學集·漢字的產生與發展》上冊，頁8。

〔註5〕 周祖謨言：「形聲字能和語音相結合，這是漢字的一大發展。所以到周代形聲字大量出現，後世產生的文字幾乎都是形聲字，表意的文字就很少。」見《周祖謨學術論著自選集》，頁26，北京：北京師範學院。西元1993年7月一版一刷。

〔註6〕 見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敘》卷十五，頁7，台北：天工書局。民國81年11月再版。

學」的研究議題持續不斷、永遠有令人驚喜的發現。關於《說文》六書理論的研究者更不知凡幾，然對於其中「形聲」一項多集中在構字原理及考辨上著墨，本論文從諸多學人的研究論題為基點，試圖從形聲的現象——「聲符兼義」做一探析，整理聲符兼義的理論及源流，並比較「說文四大家」中段玉裁及王筠二人在形聲條例上之說法，因為清代乾嘉時期為經學復興時代，而作為經學附庸之小學，在乾嘉學者的努力研究下，拓展推進，從原本僅是古人教學童識字之書到成為研經治史的重要學科，小學於此「蔚為大國」。相較前期，語言文字之學邁入空前的發達。綜觀文字學之研究，主要成果表現在《說文》學及「金石學」二方面。乾嘉之際研究《說文》者，以《說文》四大家——段玉裁、桂馥、王筠及朱駿聲之成就為宗。段氏從校勘《說文》入手，闡發通例，往往將字形的研究成果融入注中。^{〔註7〕}桂馥《說文解字義證》旨在說明許慎《說文》相疏證，述而不作，近乎客觀，正因以許學為宗，故墨守《說文》說解，無敢出入。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以聲為經、以形為緯，將全書分為「說文」（說解《說文》字形和本義）、「通訓」（說明字義的引伸及假借）及「定聲」（以古聲韻編目）三部分，然修訂《說文》不盡妥當，故說法易流於臆測。王筠取三家之長，通權達變，疏通義理，其著述《說文釋例》、《說文解字句讀》、《文字蒙求》及《說文繫傳校錄》，依通例論其學，依金文糾其誤，依群經證其意。^{〔註8〕}清代學者固奉《段注》為「顯學」，然亦有推崇王筠學說者，潘祖蔭云：

乾嘉以後，經師耆儒，如段氏玉裁、桂氏復、鈕氏樹玉、錢氏坫、嚴氏可均、王氏玉樹、吳氏夔雲、王氏煦篤信許書，咸有纂述，後之作者，無能增損，君（指王筠）書晚出，乃集厥成，補弊揀偏，為功尤鉅。^{〔註9〕}

徐世昌云：

清代治《說文》者，以桂未谷、段懋堂為最著，貫山承其後，獨闢

〔註7〕 見許鏗輝《文字學簡編》八章「清代《說文》四大家」，頁144，台北：萬卷樓出版。民國88年3月初版。

〔註8〕 此段文字轉載宋師建華《王筠說文學探微》，頁1，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民國82年5月。

〔註9〕 收錄王筠《說文釋例·書後》，葉2，台北：世界書局。民國73年10月三版。

門徑，補偏救弊，推勘精詳，論者以為許氏之功臣，桂、段之勁敵。蓋書（《說文句讀》）雖然晚出，而折衷一是，實能集眾說之成焉。

〔註10〕

近代學者梁啓超云：

學者如欲治《說文》，我奉勸先讀王氏《句讀》，因為簡明而不偏蔽；次讀王氏《釋例》，可以觀其會通。〔註11〕

現代學者龍宇純言：

概括說來，清之四大家：桂氏只是功在許書，對文字學的貢獻是間接的；段氏除此而外，又有其一般語文學上的成就；朱氏功績在於訓詁；直接在文字學上多所建樹的，應推王氏。〔註12〕

由此得知：王筠既以《說文》為本、又不拘泥其說，互有會通、牴誤之處，且段、王二人在其著作《說文解字注》及《說文解字句讀》中的字例皆有聲符兼義之字例，二人分項殊多，歸其要旨為何？故需要詳加考證以找出二人對聲符兼義之看法，並針對二人分類得當與否提出辯證，力求恢復文字之原貌。

王筠著《說文解字句讀》除述他人之說，亦有個人獨創之見解，尤其對於段玉裁及桂馥二人說法有不滿意處，就會「更考以說之」，本論文以王筠《說文解字句讀》中出現「聲符兼義」的字例為主體，由此開展擴及「聲符兼義」的流變及衍生出相關的議題，並和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中關於「聲符兼義」的字例作一比較，下面就各章節之內容作一概述：

第一章介紹研究主題及研究動機，說明研究意義為何。

第二章介紹形聲字的定義及起源，從歷代學人的見解找出共同說法。當人們表達的意念日趨複雜時，原本表意文字以無法滿足溝通的需求，於是透過表音的方法解決文字的不足，也就是借用某字作為表音符號，來記錄和這某字音同或音近的詞，如此一來，許多難以「象」、無法「指」及不可「會」的文字都

〔註10〕 見徐世昌《清儒學案·貫山學案》卷一四五，頁2543，台北：國防研究院。民國56年10月臺初版。

〔註11〕 見梁啓超《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頁296，台北：里仁書局。民國84年2月初版。

〔註12〕 見龍宇純《中國文字學》（定本）四章「中國文字學簡史」，頁439，台北：五四書店。民國85年9月定本再版。

可以被記錄下來，因此「形聲字」遂成爲現行通行文字的大宗。然而形聲字和會意字的界定以及王筠對於「會意」之標準爲何，亦是本章需釐清的問題。

第三章介紹聲符兼（表）義的問題，本章分爲兩部分，其一是首先需釐清「意符」與「義符」之關係，其次論述其源流，說明「聲符兼義」現象乃是早已存在的事實，最後將關於此理論的相關文字現象（如「亦聲字」、「右文說」及「聲近義通」等）詳加論述；其二既然論述「聲符兼義」之理，其與「會意兼聲」的差異性爲何？兩者是否可以同時存在於文字理論中？則是本章討論之重點。

第四章介紹王筠關於「聲兼意」方面的理論，〔註 13〕並將王氏分類成七項中所屬字例詳加分析，和段玉裁《說文解字注》出現「形聲兼義」的字例作一比較，找出段、王二人分類之動機，察看段、王二人在此議題上的看法，是否該如此分項或者王筠是否有「後出轉精」的優勢。

第五章結論則是總結前章說法。整理歸納出「聲符兼義」的意義、價值及在文字演進中的重要性，並且說明王筠書中關於「聲兼意」理論之特性。

第二節 研究界定

版本使用的正確與否攸關論文價值，因此慎選版本是決定論文品質的要件。

一、研究文本

自許慎《說文解字》在唐時經李陽冰擅改後，《說文》原貌已不復見，因此自宋代開始，研究的學人皆以大小徐刊定的《說文》爲依據，高明曾說道：

吾人欲探索《說文》原本之面貌，必須自二徐本始。〔註 14〕

大、小徐本雖力求闡發許書原貌，然大徐本對形聲字的瞭解不夠，私自改易，將說解字形中的「聲」字刪去，形成會意字；〔註 15〕小徐本巧說衍文，無一定

〔註 13〕筆者力求保持風貌，故此章將「聲兼義」改爲「聲兼意」，以符合王筠書中的樣貌。

〔註 14〕見高明《說文解字傳本續考》，頁 20，《東海學報》十八卷，民國 66 年 6 月。

〔註 15〕胡樸安說道：「徐氏校訂本，於形聲之例，不能悉通，往往除去聲字，而爲會意之

說，〔註16〕且宋代尚未發現形聲相聲、音義相轉之理；元、明二代雖有戴侗、楊桓、趙撝謙及趙宦光等人為文字學開一先路，〔註17〕然「皆以臆造不可知之古文，妄為《說文解字》之攻擊」，〔註18〕直到治學方法以識字為讀經之始、以故訓求典章制度清代學人用考據及校勘之法研治《說文》，文字學的研究於此再度興盛。

清代研究文字學的學者眾多，最負盛名者為「說文四大家」，四大家中集文字學於大成者當推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故高明亦說道：

《說文解字》一書，今日最通行者為段玉裁之注本。段氏受學於戴震東原，既長於經學，又長於音韻、訓詁與校勘，且熟悉先秦、兩漢之古籍及前代之字書、韻書。彼用具所長，以注《說文解字》，不僅能淹貫全書之條例，而闡發其義蘊；又能疏通古今之音訓，而深知其體要。〔註19〕

若說段玉裁是文字學於大成者，王筠則是清代文字學「第一把交椅」，〔註20〕王筠一生勤苦治學，既尊崇段、桂諸名家，又不拘泥其說，窮畢生精力研治《說文》，胡樸安稱讚道：

清朝文字學諸家，能自成一書、解釋《說文》全部之例，足為後學之指導者，當推王筠之《說文釋例》。〔註21〕

訓。」見《中國文字學史》二編「文字學前期時代——唐宋元明」，頁138，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民國81年9月臺一版十一刷。

〔註16〕胡樸安說道：「……微傷於冗，而且隨文變易。初無一定之說，牽強證引，不難竄改經典舊文以從之。」見《中國文字學史》二編「文字學前期時代——唐宋元明」，頁140。

〔註17〕如南宋戴侗《六書故》以金文為材料、創「聲近義通」之術語及對「段借」的認識；明趙宦光《說文長箋》備列班固、衛桓、賈公彥及徐鍇等十九家之學說，封於聲韻之理更有詳細的推闡。

〔註18〕援引胡樸安語，見《中國文字學史》二編「文字學前期時代——唐宋元明」，頁249。

〔註19〕見高明〈說文解字傳本考〉，頁1，《東海學報》十六卷，民國64年6月。

〔註20〕援引殷寄明語，見《語源學概論》，頁78，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西元2000年3月一版一刷。

〔註21〕見胡樸安語，見《中國文字學史》三編「文字學後期時代——清」，頁341。

王筠「說文學」之特色在於：一是以小徐《說文繫傳》為底本，一是以金文治說文之學，〔註 22〕因此本論文即以大、小徐本及段注本、王筠四家版本相互參照，避免造成驗證失之武斷。

二、研究意義

文字發展到形聲階段，可說是達到最優化的結構方式，因為既可強化意義，又可明確標音，擴大文字的紀錄功能，唐蘭亦說道：

形聲文字一發生，就立刻比圖畫文字占優勢了。原來是聲化的象意字，以及少數的合體字之類，也完全被吞并，而作為形聲文字了。〔註 23〕

蔣善國認為：

因此，隸變以來的漢字，既不是單純地利用形體結構（即象形文字）來表意，也不是採取字母拼音的制度，而只是把表意和標音兩種兩種因素，作為組成漢字的基礎，它形成了漢字的新階段，變更了漢字的性質，漢以前是象形文字兼表意文字的時代，漢以後是表意文字兼標音文字時代。〔註 24〕

蔣氏持平論述文字的演進歷程，因為整個形聲系統既具有區別性，又有歸納性，使文字能夠完善地記錄語言，成為成熟的文字體系，〔註 25〕裘錫圭對於漢字通過意符、音符及記號的分析，得出以下結論：

漢字在象形程度較高的早期階段（大體上可以說是西周以前），基本上是使用意符和音符（嚴格說應該稱為借音符）的一種文字體系；後來隨著字形和語音、字義等方面的變化，逐漸演變成為使用意符（主要是義符）、音符和記號的一種文字體系（隸書的形成可以看做

〔註 22〕 援引宋師建華語，見〈王筠說文學探微〉（一）一章「緒論」，頁 22，台北：中國文化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民國 82 年 5 月。

〔註 23〕 見唐蘭《中國文字學》十六「六技」，頁 85，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西元 2001 年 6 月一版一刷。

〔註 24〕 見蔣善國《漢字學》五章「形聲字」，頁 123，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西元 1987 年 8 月一版一刷。

〔註 25〕 王寧說道：「形聲系統與漢字構形系統幾乎可以成為同義語。」見李國英《小篆形聲字研究·序》，頁 2。

這種演變完成的標誌)。(註26)

然而在形符與聲符組合方式中，聲符的表意功能於古籍中已見端倪，職是之故，遂引發形符與聲符身份定位之論戰，故從完整記錄文字形、音、義的《說文解字》為底本，再參佐王筠對《說文》中「形聲字」的認知，並且和段玉裁進行相互對照，以期正確探究「聲符兼義」的現象，認識文字的發展規律。

[註26] 見裘錫圭《文字學概要》二「漢字的性質」，頁20，台北：萬卷樓出版。民國83年3月初版。